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BBMG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9)

公告

資產收購協議

本公告乃由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鹿泉東方鼎鑫水泥有限公司(「鼎鑫水泥」)與河北燕趙水泥有限公司(「河北燕趙」)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訂立資產收購協議(「收購協議」)，據此，鼎鑫水泥同意向河北燕趙收購所有與一條日產能4,000噸水泥熟料生產線有關的資產及所有相關的長期資產，包括水泥生產線所在的建築面積為230畝(約153,180平方米)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收購資產」)，總價款為人民幣693百萬元。

根據收購協議，價款人民幣693百萬元將按以下方式支付：

1. 30%的價款即人民幣207.90百萬元將由鼎鑫水泥在簽署收購協議後三個工作日內支付，其中人民幣138.60百萬元將以鼎鑫水泥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日與河北燕趙簽署框架協議時支付的定金支付；
2. 50%的價款即人民幣346.50百萬元將由鼎鑫水泥在河北燕趙向其移交收購資產及所有相關資料後三個工作日內支付；

3. 15%的價款即人民幣103.95百萬元將由鼎鑫水泥在收購資產業權轉讓已在中國相關當局登記後三個工作日內支付；及
4. 5%的價款即人民幣34.65百萬元將由鼎鑫水泥在河北燕趙停止水泥生產及營運以及將所有相關資格、證書、商標以及水泥生產及營運所需的任何其他事項轉交至鼎鑫水泥後三個工作日內支付。

另外，河北燕趙在收購協議內承諾，其不再籌劃與生產及銷售水泥及熟料有關或與其構成競爭的任何新項目。

在收購協議項下的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將增加120餘萬噸的水泥熟料年產能。本公司相信有關完成可增強本公司在京津冀地區的水泥市場的份額以及掌控能力，並進一步鞏固本公司水泥產業板塊的大十字戰略佈局。

承董事會命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蔣衛平

中國北京，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蔣衛平、李長利、姜德義、石喜軍、張捍東及王洪軍；非執行董事為周育先；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昭廣、徐永模、張成福及葉偉明。

* 僅供識別